



· 经济文摘 ·

崇侈靡尚非其时

《北京晚报》1985年2月7日发表舒湮同志的文章指出，崇尚节俭的思想在我国由来已久。“食无求饱，居无求安”也很有些市场，当然这要重新评论。但目前有些宣传报道和文学作品却在赞扬“能挣会花”、“大把挣钱，大把花钱”，甚至提出“现在挣钱比偷钱容易”、“有了钱愁没处花”。这些多少含有片面性的观点，又可能产生副作用。必须看到，目前我国物质基础还薄弱，远远没达到物资极大丰富，能够满足人民日益增长需要的程度，多数人依然处于低工资、低消费的生活水平。这种不平衡现象还会存在相当时期。

《管子》说：“俭则伤事，侈则伤货。”注意节约，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的关系，在任何时候都有其必要。抱着一本老帐，一味限制消费，是错误的，它会招致商品滞销，库存积压，影响正常的扩大再生产和货币流通，何况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消费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。但是，无视生产发展允许的限度，提出过高的消费要求，同样是不对的。指导农民会花钱必要，善于引导富裕农民在适当地增加消费的同时，也把多余的钱，有计划扩大再生产规模，或通过储蓄渠道集中流动资金进行再分配，同样重要。从宏观论，对农民更为有利。

我们与其提倡万元户“多挣能花”，何如鼓吹他们智力投资，效法济宁刘文宝的捐款办教育，既培养了人才，也提高了自身的文化，掌握农艺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的能力。

《经济日报》1985年2月8日评论员文章指出，近几年来，有一些机关单位，行政费用出现不断增大的趋势，加重了国家财政负担，这是与改革的精神背道而驰的，需要引起重视。从目前的情况看，行政费开支数额巨大，漏洞不少，节支是大有潜力的。整党和经济体制改革，也为节省行政费用创造了有利的条件。只要下决心认真抓，行政费用是可以减下来的。

一年之计在于春，节约行政费用的工作，一定要在年初就抓得很紧。每个机关单位做行政费预算时，都要严格把关，挤干“水分”。可有可无的开支，要坚决砍掉；可多可少的费用，要坚决压缩。不能容许巧立名目，乱铺摊子，或打马虎眼，搞留一手。

在节约行政费用这一工作上，机关单位的领导者要以身作则，严格按财经纪律办事，不能谁都批条子，乱批条子，带头破坏规章制度；同时，要严格把关，对不合理的花费要敢管敢卡。财会人员在增收节支中起着重要的作用。各级领导一定要认真遵守《会计法》的规定，支持财会人员加强财务管理，堵塞一切可能造成浪费的漏洞，切实把节约行政费工作抓好，抓出成效。

谁？对策，是对付谁呢？说的重一些，你不是把自己摆在国家整体利益的对立面了吗？「我有我的对策」，这不是站在本单位、小团体的立场抵制、干扰甚至破坏政策的实施吗？政策规定，不准乱涨价，他可以改换装潢，以次充好，变相提价；不准滥发奖金，他可以发实物；不准发实物，他可以「代买垫付款项」，分期扣还，而真的要扣清，也许得扣几十年……算得上名目繁多，花样百出了。所有这一切，都是用来对付国家的。其恶劣结果，是可想而知的。

搞「对策」的是什么人？多是某些单位、某些企业的领导干部，至少也是得到他们默许的。说得坦率些，就是利令智昏。那些屡经劝告、教育而不悔改者，一定要受到党纪国法的处理和惩罚。

收起你那一套对策，老老实实执行党和国家的政策吧！

大力节约行政费用